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于2021年10月27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金成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加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1年10月2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认为《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报告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中科电气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与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电气”）签署《合资经营协议》，双方拟合作设立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认缴40,00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40%股权；中科电气认缴60,00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60%股权。该合资公司将专注于为负极材料制造，并优先向公司及其子公司供应。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人民币25亿元，负极材料年产能10万吨，采用分期建设模式，一期和二期产

能规模各为 5 万吨/年。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